

证券代码：874642

证券简称：星基智造  
券

主办券商：财通证

## 江苏星基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周代烈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结合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后续发展计划，公司对 2026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及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否决《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周代烈、上海星基科技有限公司、东台珞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台星辰大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代干、东台星空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已对审计结果进行审阅并确认，现同意本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对外报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5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周代烈、上海星基科技有限公司、东台珞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台星辰大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勇、周代干、东台星空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彭春桃、许斐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会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江苏星基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星基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星基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